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林凱儀

電話：02-7736-7884

電子郵件：e-s553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資字第11401298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函、數位部資安署函 (A09030000E\_1140129865\_senddoc1\_Attach1.pdf、  
A09030000E\_1140129865\_senddoc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公告「新版資通安全概論職能訓練教材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4年12月1日臺教資通字第1140124890號函（隨文檢附）轉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114年11月25日資安輔導字第11430011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教材已於該署「資安人才培訓服務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ctts.nics.nat.gov.tw>）資料下載專區，如有建議，請逕寄至cttsservice@acs.gov.tw，供該署調修參考。
- 三、自115年4月起，「資通安全概論」職能評量題目將以新版教材命題，評量後證書效期將由3年延長至5年，屆時於「資安人才培訓服務網」公告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(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除外)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本署各組室

副本：國立成功大學附屬臺南工業高級中等學校校園資通安全輔導團(含附件)

